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茗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93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6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0,6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6,361,037.87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24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15394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招股说明书》计划投资情况

公司在《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入以下项目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金额
1	AIoT 技术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场景化应用研发项目	16,638.03	16,638.03
2	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15,299.51	15,299.51
3	软件升级改造项目	14,728.86	14,728.86
4	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6,422.92	6,422.92
5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合计		59,089.32	59,089.3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636.10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1,546.79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及已结项情况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项目拟投入金额和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对“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增加投资、将“AIoT 技术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场景化应用研发项目”、“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软件升级改造项目”、“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详见《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项目拟投入金额和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号：2022-013）。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意将“AIoT 技术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场景化应用研发项目”、“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软件升级改造项目”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号：2023-044）。

综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用募集资金金额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1	AIoT 技术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场景化应用研发项目	16,638.03	10,839.88	2024/12/31
2	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15,299.51	16,846.30	2024/12/31
3	软件升级改造项目	14,728.86	20,527.00	2024/12/31
4	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6,422.92	6,422.92	已结项
5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已结项
合计		59,089.32	60,636.10	-

注：超募资金 1,546.79 万元已用于对“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增加投资。

三、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A)	已实际支付募集资金 (B)	待支付尾款金额 (C)	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 (D)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 (E=A-B-C+D)	项目进展情况
1	AIoT 技术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场景化应用研发项目	10,839.88	8,585.61	61.53	694.31	2,887.04	本次结项
2	智慧工地整体解决方案研发项目	16,846.30	11,973.95	224.59	1,036.77	5,684.53	本次结项
3	软件升级改造项目	20,527.00	18,458.61	982.23	998.10	2,084.26	本次结项
4	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6,422.92	6,252.06	0.00	268.03	438.88	已结项
5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0.00	33.67	33.67	已结项
合计		60,636.10	51,270.24	1,268.35	3,030.87	11,128.38	-

注 1：上表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注 2：待支付尾款，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员工工资，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已完成支付。

注 3：利息收入不包含尚未收到的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金额为准。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情况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高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

此外，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分配资源，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在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节余金额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同时，公司将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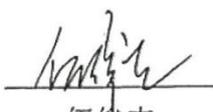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 雨


伍俊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7 日